



中期報告

2019

 **MAJOR**
HOLDINGS LIMITED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89

* 僅供識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廣東道5號
海港城
海洋中心
822室

公司網址

<http://www.majorcellar.com>

執行董事

張俊濤先生(主席)
梁子健先生
張詠純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季華先生
魏海鷹先生
蕭承德先生

公司秘書

冼志強先生

合規主任

張詠純女士

授權代表

張俊濤先生
梁子健先生

審核委員會

蕭承德先生(主席)
余季華先生
魏海鷹先生

薪酬委員會

余季華先生(主席)
魏海鷹先生
蕭承德先生

提名委員會

魏海鷹先生(主席)
余季華先生
蕭承德先生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
7樓701室

香港法律顧問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7樓

股份代號

1389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經營業績載列如下：

-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虧損約為11.7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溢利約為2.7百萬港元。
- 按照2,88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為基準，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為0.41港仙，而按照2,4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為基準，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0.11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收益	4	68,341	91,099
銷售成本		(58,670)	(71,524)
毛利		9,671	19,575
其他收入		345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212)	34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		(9,648)	(8,330)
行政開支		(9,237)	(7,185)
經營(虧損)/溢利		(11,081)	4,100
融資成本	5	(652)	(679)
除稅前(虧損)/溢利		(11,733)	3,421
所得稅開支	6	(5)	(6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溢利及 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7	(11,738)	2,737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9	(0.41)	0.1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7,136	19,904
商譽		2,254	2,254
無形資產		900	900
衍生金融工具		300	300
使用權資產		9,761	6,477
按金	12	632	632
		30,983	30,467
流動資產			
存貨		81,068	88,228
貿易應收賬款	11	12,730	12,98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44,525	37,305
即期稅項資產		6	361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51	4,534
銀行及現金結餘		1,692	8,877
		145,072	152,28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3	2,228	3,388
合約負債		5,607	4,00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339	6,401
銀行借款	14	19,687	13,50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5,000	5,000
租賃負債		7,351	6,999
		42,212	39,298
淨流動資產		102,860	112,99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3,843	143,45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051	3,933
遞延稅項負債		911	906
		6,962	4,839
淨資產		126,881	138,6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600	3,600
儲備		123,281	135,019
權益總額		126,881	138,6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經重列)	3,600	164,654	(104,902)	30,483	44,784	138,619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未經審核)	-	-	-	-	(11,738)	(11,738)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600	164,654	(104,902)	30,483	33,046	126,881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經重列)	3,000	129,734	(104,902)	30,483	45,887	104,202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	-	-	-	2,737	2,737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3,000	129,734	(104,902)	30,483	48,624	106,939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於越萃有限公司收購美酒滙有限公司(「美酒滙」)當日，美酒滙的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完成的公司重組透過發行100股股份結清的視作代價104,912,000港元之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視作紅與白酒業有限公司(「紅與白」)出資，即豁免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應付紅與白款項，該款項因紅與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將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傢俬及裝置轉讓予美酒滙而產生。紅與白由本公司董事兼股東張俊濤先生及梁子健先生控制。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165)	(7,161)
已抵押銀行存款變動	(517)	(1,506)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淨額)	(60)	(6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77)	(1,567)
償還銀行借款	(29,615)	(33,894)
籌集銀行借款	35,796	29,081
償還租賃負債	(2,972)	(2,587)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652)	(67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557	(8,0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7,185)	(16,80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77	19,35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及現金結餘	1,692	2,548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二零零七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廣東道5號海港城海洋中心822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述者外，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使用權資產折舊以直線法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撇銷其成本計算。主要年利率如下：

土地及樓宇 33.33%至50%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包括租賃負債、預付租賃付款、初始直接成本及恢復成本的初始計量金額)計量。租賃負債包括按租賃中隱含的利率(如可釐定)或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付款淨現值。每項租賃付款於負債或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在租期內於損益中扣除，以計算出租賃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在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是初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指價值低於5,000美元的資產。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下述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年度的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以及所呈報金額造成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獲追溯應用，並導致於財務報表中呈報的綜合金額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使用權資產增加	6,477
租賃負債增加	(6,739)
保留盈利減少	262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	(72)
行政開支減少	26
租賃利息增加	(106)
期間溢利減少	(152)
每股盈利減少(港仙)	(0.01)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未能載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金額減折扣的公允值。本集團的業務僅為於兩個期間在香港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根據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者除外）所載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以下為本集團自其主要產品所得收益的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紅酒	62,188	78,141
白酒	1,403	4,539
葡萄氣酒	1,294	2,612
烈酒	2,664	5,347
清酒	686	–
葡萄酒配套產品	63	459
其他產品	43	1
	68,341	91,099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按貨品交付地點劃分全部來自香港，而按資產的實際所在地點劃分，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為數約17,13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904,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全部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報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地區市場僅為香港。兩個報告期的收益均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427	414
租賃負債	225	265
	652	679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	673
遞延稅項	5	11
	5	684

香港利得稅均根據有關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

7. 期間(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期間(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董事薪酬	1,785	1,78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7,320	6,223
銷售佣金	415	93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8	257
員工成本總額	8,013	7,4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965	-
存貨撥備撥回	(373)	(237)
就貿易應收賬款計提虧損撥備	1,28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71	97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867	1,831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11,738)	2,737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80,000	2,400,000

由於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概無呈列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6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675,000港元)。

11. 貿易應收賬款

於資產負債表日貿易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天	2,025	10,109
31至60天	372	244
61至90天	1,059	974
90天以上	9,274	1,657
	12,730	12,984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付貿易按金、租金、公共事業及其他按金	44,301	33,47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856	4,4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45,157	37,937
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44,525	37,305
非流動資產	632	632
	45,157	37,937

13. 貿易應付賬款

於資產負債表日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584	804
31至60天	373	816
61至90天	179	351
90天以上	1,092	1,417
	2,228	3,388

14. 銀行借款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抵押進口貸款	13,710	8,014
無抵押進口貸款	5,977	5,492
	19,687	13,506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進口貸款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所有銀行借款由本公司擔保。

15.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向關聯方的銷售		
— 張俊濤先生	327	624
— 梁子健先生	3	—
— 張詠純女士	6	19
— 名錶滙有限公司(「名錶滙」)(附註i)	13	—
	349	643
已付或應付梁子健先生的倉庫短期租賃相關開支(附註ii)	200	240
就倉庫向嘉陽有限公司已付或應付的租賃利息(附註iii)	42	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 i) 名錶滙是由控股股東之一張俊濤先生非全資擁有及控制的私營有限公司。
- ii)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倉庫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向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梁子健先生作出承擔(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iii) 嘉陽有限公司為一間由本公司董事張俊濤先生的配偶連淑漩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

(b) 關聯方結餘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他部分所披露的該等關聯方結餘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與關聯方有以下結餘：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應付嘉陽有限公司的租賃負債(附註i)	1,418	2,457

附註：

- i) 嘉陽有限公司為一間由本公司董事張俊濤先生的配偶連淑漩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參考本集團表現而釐定的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福利	2,388	2,358
離職後福利	48	47
	2,436	2,405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美酒滙(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黎惠港女士(「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協議」)，據此，美酒滙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收購協議所載的若干葡萄酒庫存(「葡萄酒庫存」)，代價為32,112,000港元，有關代價將以根據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的一般授權(「一般授權」)按照收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收購葡萄酒庫存(「收購事項」)後將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072港元(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3位)向賣方配發及發行446,000,000股入賬列為繳足的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25港元的普通股(「代價股份」)的方式支付。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據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向賣方配發446,000,000股股份作為代價股份。

17. 批准財務報表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業務回顧及展望

根據《經濟指標》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的報告，香港的零售業銷貨量於二零一九年九月按年下滑20.4%。零售業銷貨額連續八個月減少，反映連月來的社會不穩情況嚴重擾亂入境旅遊及消費相關活動。與二零一八年的零售業銷貨額相比，酒類飲品及煙草銷貨額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下降15.4%。於本季末，香港的零售業銷貨額同比變動預期為負20%。

根據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一九年九月發佈的《零售業銷貨額按月統計調查報告》，按零售商類別劃分的零售業總銷貨價值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3,613億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3,349億港元，減少約7.3%。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減少25.0%至約68.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91.1百萬港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紅酒銷售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8.1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2.2百萬港元。

面對本地社會動盪及全球經濟前景陰晴不定，包括美中貿易戰爭的挑戰、英國脫歐的軟著陸或硬著陸影響、香港零售市場疲弱以及優質葡萄酒行業內競爭愈見激烈，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營商環境持續不穩並充滿挑戰。

紅酒仍是本集團的核心產品及主要利潤增長動力。為應對香港零售市場，本集團將繼續提高銷量及擴寬營銷渠道、調整銷售及營銷策略，以客喜好建立庫存組合。

展望將來，儘管全球經濟環境未見明朗，但鑒於香港及中國對優質葡萄酒的需求持續增長，本集團對自身作為香港優質葡萄酒主要零售商的地位仍充滿信心。

最新發展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美酒滙（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與黎惠港女士（「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協議」），據此，美酒滙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收購協議所載的若干葡萄酒庫存（「葡萄酒庫存」），代價為32,112,000港元，有關代價將於葡萄酒庫存的收購事項根據收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收購事項」）後，以根據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的一般授權（「一般授權」）按每股代價股份發行價0.072港元（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3位）向賣方配發及發行446,000,000股入賬列為繳足的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25港元的普通股（「代價股份」）的方式支付。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據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向賣方配發446,000,000股股份作為代價股份。

於完成後，本公司購入葡萄酒庫存而毋須向賣方支付任何現金。董事會認為此交易符合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除是項交易外，本集團將繼續物色不時出現的新商機以多元化發展其業務，並提升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潛力及其股東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1.1百萬港元減少約25.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8.3百萬港元。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6百萬港元減少約50.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7百萬港元。有關變化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減少所致。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與行政開支

本集團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4百萬港元增加約15.8%，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6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薪金開支增加所致。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2百萬港元增加約28.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2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增加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71,000港元增加約92.7%，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71,000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倉庫折舊開支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79,000港元減少約4.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52,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84,000港元減少約99.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000港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較二零一八同期有所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為2.7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則約為11.7百萬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 經重列)
流動資產	145,072,000港元	152,289,000港元
流動負債	42,212,000港元	39,298,000港元
流動比率	3.44	3.88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約為3.44倍，而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3.88倍，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增加約45.8%所致。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合共約6.7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總和除以權益計算)約為26.1%(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6%)。本集團借款並無以任何利率金融工具對沖。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穩健，可動用銀行及現金結餘與銀行融資等流動資金充裕，足以應付資金需求。

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租賃承擔及資本承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其銀行結餘約5.1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5百萬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9名全職僱員及1名兼職僱員(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49名全職僱員及1名兼職僱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8.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4百萬港元)。薪酬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僱員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向表現出色的員工授予年終花紅，以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

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公開可得資料，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所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張俊濤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1)	761,000,000股股份	26.42%
張俊濤先生	配偶權益(附註1)	11,140,000股股份	0.39%
梁子健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739,500,000股股份	25.68%

附註：

1.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霸銀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霸銀有限公司所持761,000,000股股份的權益。連淑漩女士為張俊濤先生的配偶，實益擁有本公司11,140,000股股份。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本公司772,140,000股股份的權益。
2. 梁子健先生實益擁有高域投資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因此，梁子健先生視為擁有高域投資有限公司所持739,500,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所持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公開可得資料，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霸銀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761,000,000股股份	26.42%
高域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739,500,000股股份	25.68%
連淑漩女士	配偶權益及實益擁有人 (附註3)	772,140,000股股份	26.81%
馬珮瑩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739,500,000股股份	25.68%
鄭煥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0,000,000股股份	16.67%

附註：

1.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霸銀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霸銀有限公司所持761,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2. 梁子健先生實益擁有高域投資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因此，梁子健先生視為擁有高域投資有限公司所持739,500,000股股份的權益。
3. 連淑漩女士為張俊濤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張俊濤先生(本身及透過霸銀有限公司)持有／擁有的全部股份連同彼實益擁有的11,1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馬珮瑩女士為梁子健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梁子健先生(本身及透過高域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合資格人士給予獎勵或回報。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合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或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所從事業務或擁有權益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該等人士亦無或不會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除下述偏離事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主席張俊濤先生因彼公務事宜，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將盡全力促使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遵守相關守則及條文。

持有重大投資與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致力透過針對客戶財務狀況的持續信貸評估，減輕信貸風險。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董事會密切關注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切合其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採購以歐元、英鎊、瑞士法郎及美元等外幣列賬。若干有關本集團採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應付賬款均以外幣列賬。然而，由於本集團大部分銷售、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列賬，故董事認為外匯風險極微。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外匯合約、利息、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其外幣風險。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制度；檢討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序、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制度；與外聘核數師溝通；評核內部財務及審核人員的工作表現；以及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蕭承德先生、余季華先生及魏海鷹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刊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majorcellar.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登。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俊濤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